

宋史

---

宋史

●卷三百五十六 列传第一百一十五

○刘拯 钱遯(石豫 左肤附)许敦仁 吴执中 吴材 刘曷 宋乔年(子昇) 强渊明 蔡居厚 刘嗣明 蒋静 贾伟节 崔鷗 张根(弟朴) 任谅 周常

刘拯，字彦修，宣州南陵人。进士及第。知常熟县，有善政，县人称之。元丰中，为监察御史，历江东淮西转运判官、提点广西刑狱。

绍圣初，复为御史，言：“元祐修先帝实录，以司马光、苏轼之门人范祖禹、黄庭坚、秦观为之，窜易增减，诬毁先烈，愿明正国典。”又言：“苏轼贪鄙狂悖，无事君之义，尝议罪抵死，先帝赦之，敢以怨忿形于诏诰，丑诋厚诬。策试馆职，至及王莽、曹操之事，方异意之臣，分据要略，而轼问及此，传之四方，忠义之士，为之寒心扼腕。愿正其罪，以示天下。”时祖禹等已贬，轼谪英州，而拯犹鸷视不愜也。进右正言累至给事中。

徽宗立，钦圣后临朝，而钦慈后葬，大臣欲用妃礼。拯曰：“母以子贵，子为天子，则母乃后也，当

改园陵为山陵。”又言：“门下侍郎韩忠彦，虽以德选，然不可启贵戚预政之渐。”帝疑其阿私观望，黜知濠州。改广州，加宝文阁待制，以吏部侍郎召还。帝称其议钦慈事，褒进两秩，迁户部尚书。

蔡京编次元祐奸党，拯言：“汉、唐失政，皆分朋党，今日指前人为党，安知后人不以今人为党乎？不若定为三等，某事为上，某事为中，某事为下，而不斥其名氏，”京不乐。又言户部月赋入不足偿所出。京益怒，徙之兵部。旋罢知蕲州，徙润州。

张商英入相，召为吏部尚书。拯已昏愤，吏乘为奸，又左转工部，以枢密直学士知同州。时商英去位，侍御史洪彦升并劾之，削职，提举鸿庆宫，卒。

钱遯，字德循，婺州浦江人。以进士甲科调洪州推官，累通判越州。至校书郎。徽宗立，擢殿中侍御史。中丞丰稷论其回邪不可任风宪，不报。稷复言“必用遯则愿罢臣”，乃以提举湖北常平。崇宁初，召为都官员外郎、殿中侍御史。劾曾布援元祐奸党，挤绍圣忠贤，布去。迁侍御史，阅两月，进中丞。乞治元符末大

---

---

臣尝乞复孟后而废刘后事，韩忠彦、曾布、李清臣、黄履及议者曾肇、丰稷、陈瓘、龚[Z050]皆坐贬。遂与殿中侍御史石豫、左肤言：“元祐皇后得罪先朝，昭告宗庙，天下莫不知。哲宗上宾，太母听政。当国大臣尽欲变乱绍圣之事，以逞私欲，因一布衣何大正狂言，复还废后位号。当时物议固已汹汹，乃至疏逖小臣，诣阙上书，忠议激切，则天下公议从可知矣。今朝廷既已贬削忠彦等，及追褫大正误恩，则元祐皇后义非所安。孔子曰：‘必也正名乎，名不正则言不顺。’夫在先朝则曰后，今日则谓之元祐皇后，于名为不正；先朝废而陛下复，于事为不顺。考之典礼，则古昔所无；稽之本朝，则故实未有；询之师言，则大以为不然。况既为先朝所废，则宗庙祭告，岁时荐飧，人事有嫌疑之迹，神灵萌厌斲之心，万世之后，配祔将安所施。宜蚤正厥事，断以大义，无牵于流俗非正之论，以累圣朝。”

明日，又言：“典礼所在，实朝廷治乱之所系，虽人主之尊不得而擅，又况区区臣下，敢轻变易者哉？元祐皇后得罪先朝，废处瑶华，制诰一颁，天下无间然

---

者。并后匹嫡，《春秋》讥之，岂宜明盛之朝，而循衰世非礼之事？”于是尚书右仆射京、门下侍郎将、中书侍郎尚书左丞挺之、右丞商英言：“元祐皇后再复位号，考之典礼，将来宗庙不可从享，陵寝不可配祔。揆诸礼制，皆所未安，请如绍圣三年九月诏书旨。”后由是复废。遯、豫遂言元符皇后名位未正，乃册为崇恩太后。

遯章所言小臣上书者，昌州推官冯澥也。其书以谓：“先帝既终，则后无单立之义；稽之逆顺，陛下无立嫂之礼；要之终始，皇太后亦不得伸慈妇之恩。虽已遂之事，难复之失，然感悟追正，何有不可？”澥用是得召对，除鸿臚主簿。

蔡京谋取青唐，遯助成其议。会籍元祐党，遯以为多漏略，给事中刘逵驳之，左转户部侍郎，俄迁工部尚书兼侍读。逾年，以枢密直学士知颍昌府。言者疏其罪，黜为滁州，稍复显谟阁待制、直学士，徙宣州。复为工部尚书，举冯澥自代，谓：“澥趣操端劲，古人与稽，尝建明典礼，忠义凛凛，搢绅叹服。”言者又疏

---

其罪，以待制知秀州；中书舍人侯绶封还之，又夺待制。久之，还故职，改述古殿直学士。屏居十五年，方腊陷婺，遁逃奔兰溪，为贼所杀，年七十二。

石豫者，宁陵人。第进士。以安惇荐，为监察御史。与左肤鞠邹浩狱，文致重比，又使广东钟正甫逮治浩，欲致之死。豫论边事，谓中国与四夷，相交为君臣，相与为宾客。徽宗以其言无伦理，且辱国，出为淮南转运判官。陈瓘又追论罗织邹浩事，降通判亳州。崇宁元年，召拜殿中侍御史。遂同钱遹造废元祐皇后议，亟迁待御史，至中丞。请削去景灵宫绘像臣僚，自文彦博、司马光、吕公著、吕大防、范纯仁、刘摯、范百禄、梁燾、王岩叟以下。既，以论罢军器监蔡硕，硕讼豫平生交通状，黜知陈州，徙邓州。过阙，留为工部侍郎，进户部，兼侍读。以调度不继，降秩一等，徙刑部。祖母死，用嫡孙承重去官，服未阕而卒。

肤，庐州人，亦用安惇荐为御史，履历大略与石豫同。迁侍御史，累至刑、兵、户三尚书，以枢密直学士知河南府，改永兴军，卒。

---

许敦仁，兴化人。第进士。崇宁初，入为校书郎。蔡京以州里之旧，擢监察御史，亟迁右正言、起居郎，倚为腹心。敦仁凡所建请，悉受京旨，言：“元符之末，奸臣用事，内外制诏，类多诬实。乞自今日以前，委中书舍人或著作局讨论删正。”起居郎、舍人，异时遇车驾行幸，惟当直者从，敦仁始请悉扈蹕。迁殿中监，拜御史中丞。甫视事，即上章请五日一视朝。徽宗以其言失当，乖宵旰图治之意，命罚金，仍左迁兵部侍郎；他日，为朱谔言，且欲逐敦仁，而京庇之甚力，敦仁亦处之自如。后二年卒。靖康中，谏官吕好问论蔡京使敦仁请五日一视朝，欲颺窃国命，盖指此也。

吴执中，字子权，建州松溪人。登嘉祐进士第，历官州县。同门婿吕惠卿方贵盛，不肯附以取进。凡三十余年，始提举河南常平，连徙河东、淮南、江东转运判官，提点广东刑狱，入为库部、吏部、右司郎中。

大观初，擢兵部侍郎。二年，进御史中丞，论开封府、内侍省、京畿、秦凤违法干请，诏奖其得风宪体。又言：“开封之治事，大理之决狱，将作之营缮，榷货之

---

---

入中，皆职所当为，乃妄以为功，一岁迁官至五六，宜行抑损。”遂诏自今但赐束帛。郑居中知枢密院，执中言外戚不宜在政地，帝还其章，而谕所以用居中之意。

初，蔡京忌张康国，故引执中居言路。执中先劾刘炳兄弟、宋乔年父子，皆京客也。帝尝语执政，嘉其不阿。康国曰：“是乃为逐臣地耳。”已而章果至。帝怒，黜知滁州。未几，徙越州。石公弼以为执中反覆得罪，未宜殿大府。改提举洞霄宫，以集贤殿修撰知扬州，加显谟阁待制、知河南府。道过都，复拜中丞。

帝以星变逐蔡京，言者未已，执中谓进退大臣，当全体貌，于是为京下诏，京得不重贬。庞恭孙、赵遯适开梓、夔诸夷州，执中乞正其罪。又言：“八行之举，所得皆乡曲常人，不足以为士，愿下太学，考其道艺而进退之。”所论多施行。迁礼部尚书。

张商英罢，御史张克公言，执中与商英皆由郭天信以进，除枢密直学士、知越州。寻降待制，又夺职。卒于家。

---

吴材，字圣取，处州龙泉人。中进士第， 历青溪主簿、咸平尉、知江都县。入为太学博士， 以赵挺之荐，擢右正言，迁左司谏。 党论复起，材首论范纯礼为朋附党与， 前日大臣变更神考法度， 故引之执政， 不宜复其职；程之元为苏轼心腹， 不宜亚九卿；张舜民当初政时， 猖狂无所顾忌， 不宜以从官处乡郡。其后受曾布指，与王能甫疏言：“元符之末， 变神考之美政， 逐神考之人材者， 韩忠彦实为之首。” 忠彦遂罢。

材鸷忍，疾视善类，所排逐最多。进起居郎，以忧去。蔡京用为给事中、吏部侍郎，陛见，有所陈，京不悦。以天章阁待制知光州。挺之作相，召拜工部侍郎，卒。

论曰：绍述说行，权臣颛假以攻元祐正士；网既尽矣，复假以攻异己。鹰犬外搏，鬼蜮内狙，宜小人得志而空朝廷也。故刘拯摭实录以肆诋，钱遯斥孟后以遍刺，石豫指绘像以削诸贤，吴材摭党论以掬善类；许敦仁五日一朝之请，吴执中体貌大臣之言，俱蔡京腹心计也。谗说殄行，虞帝攸壘；似是而非，孔圣恶佞。有国

---

家者，可不监夫！

刘曷，字子蒙，开封东明人，初名炳，赐今名。元符末，进士甲科，起家太学博士，迁秘书省正字、校书郎。

兄炜，通乐律。炜死，蔡京擢曷大司乐，付以乐正。遂引蜀人魏汉津铸九鼎，作《大晟乐》。曷撰《鼎书》、《新乐书》，皆汉津妄出己意，而为缘饰，语在《乐志》。累迁给事中。京置局议礼，曷又领之。为翰林学士，改工部尚书。提举《纪元历》，有所损益，为吴执中所论，以显谟阁直学士知陈州。

曷与弟焕皆侍从，而亲丧不葬，坐夺职罢郡，复以事免官。京再辅政，召为户部尚书。曷尝为京画策，排郑居中，故京力援曷，由废黜中还故班。御史中丞俞粟发其奸利事，京徙粟他官。

徽宗所储三代彝器，诏曷讨定，凡尊爵、俎豆、盘匱之属，悉改以从古，而载所制器于祀仪，令太学诸生习肄雅乐。阅试日，曷与大司成刘嗣明奏，有鹤翔宫架之上。再为翰林学士，东宫建，为太子宾客，又还

---

户部。

大理议户绝法，若祖有子未娶而亡，不得养孙为嗣。曷曰：“计一岁诸路户绝，不过得钱万缗。使岁失万缗而天下无绝户，岂不可乎？”诏从其议。加宣和殿学士，知河南府，积官金紫光禄大夫。与王霖交通，事败，开封尹盛章议以死，刑部尚书范致虚为请，乃长流琼州。死，年五十七。

宋乔年，字仙民，宰相庠之孙也。父充国，刻意问学，以乡书试礼部；既，自谓宰相子，辄罢举。仁宗知之，召试学士院，赐进士出身，签书河南判官，判登闻鼓院，知太常礼院。英宗祔庙，议者欲祧僖祖藏夹室，充国请配感生帝为宋始祖，从之。东西府建，上二箴以戒大臣，大臣不怿。会庙飨宿斋，其妻遣两妾至寺，充国自劾，罢礼院，遂致仕。充国性刚介，孝于奉亲，平居得微物，必先荐家庙，乃敢尝。官至太中大夫，卒。

乔年用父荫监市易，坐与倡女私及私役吏失官，落拓二十年。女嫁蔡京子攸。京当国，始复起用。崇宁

---

中，提举开封县镇、府界常平，改提点京西北路刑狱。赐进士第，加集贤殿修撰、京畿转运副使，进显谟阁待制，为都转运使，改开封尹，以龙图阁学士知河南府。京罢相，谏议大夫毛注、御史中丞吴执中交击之，贬保静军节度副使，蕲州安置。京复相，还旧官，知陈州。政和三年，卒，年六十七，谥曰忠文。子昇。

昇字景裕。崇宁初，由谯县尉为敕令删定官，数年，至殿中少监。时乔年尹京，父子依凭蔡氏，陵轹士大夫，阴交谏官蔡居厚，使为鹰犬。以徽猷阁待制知陈州。乔年贬，昇亦谪少府少监，分司南京，未几，知应天府。

乔年卒，起复为京西都转运使，莅葺西宫及修三山新河，擢至显谟阁学士，方是时，徽宗议谒诸陵，有司预为西幸之备。昇治宫城，广袤十六里，创廊屋四百四十间，费不可胜。会髹漆，至灰人骨为胎，斤直钱数千。尽发洛城外二十里古冢，凡衣冠垄兆，大抵遭暴掘。用是迁正议大夫、殿中监，又奉命补治三陵泄水坑涧，计役四百九十万工。未几，卒，赠金紫光禄大

---

夫、延康殿学士，谥曰恭敏。

强渊明，字隐季，杭州钱塘人。父至，以文学受知韩琦，终祠部郎中。渊明进士第，调海州司法参军，历济、杭二州教授，知蔡州确山县，通判保定军。入为太府丞、军器少监、国子司业。与兄浚明及叶梦得缔蔡京为死交，立元祐籍，分三等定罪，皆三人所建，遂济成党祸。渊明以故亟迁秘书少监、中书舍人、大司成、翰林学士。

大观三年，京罢相，以龙图阁直学士知永兴军，徙郑、越二州。召为礼部尚书，复拜学士，进承旨。翰林广直庐，帝书“摛文堂”榜赐之。兼太子宾客。以疾，改延康殿学士、提举醴泉观兼侍读、监修国史。卒，赠金紫光禄大夫、资政殿学士，谥曰文宪。浚明早死。

蔡居厚，字宽夫，熙宁御史延禧子也。延禧尝击吕惠卿兄弟，有直名。居厚第进士，累官吏部员外郎。大观初，拜右正言，奏疏曰：“神宗造立法度，旷古绝儼，虽符、祐之党力起相轧，而终不能摇者，出于人心理义之所在也。陛下继志广声，政事具举，愿如明诏

---

敕有司勒为成书，以明一代之制。”迁起居郎，进右谏议大夫。论东南兵政七弊，及言学官书局皆为要涂，宜公选实学多闻之士，无使庸常之徒。得以幸进。

河北、河东群盗起，太原、真定守皆以不能擒捕罪去。居厚言：“将帅之才，不储养于平时，故缓急无所可用，宜令观察使以上，各举所知。”又言：“比来从事于朝者，皆姑息胥吏，吏强官弱，浸以成风。盖鞶鞶之下，吏习狡狴，故怯懦者有所畏，至用为耳目，倚为乡导，假借色辞，过为卑辱，浸淫及于侍从。今庙堂之上，稍亦为之，愿重为之制。”改户部侍郎。言者论其在谏省时，为宋乔年父子用，以集贤殿修撰知秦州。降羌在州者逸入京师诉事，坐失察，削职罢。

蔡京再相，起知沧、陈、齐三州，加徽猷阁待制，为应天、河南尹。初建神霄宫，度地污下，为道士交诉，徙汝州。久之，知东平府。复以户部侍郎召，未至，又以知青州。病不能赴，未几卒。

刘嗣明，开封祥符人。入太学，积以试艺，名出诸生右。崇宁中，车驾幸学，解褐补承事郎，历校书郎

---

至给事中。

张商英居相位，恶其不附己。时郑居中虽以嫌去枢密，然阴殖党与，窥伺益固。嗣明与之合，计倾商英。门下省吏张天忱贬秩，嗣明驳弗下，商英争之。诏御史台蔽曲直，商英以是罢。嗣明遂论商英引李士观、尹天民入政典局，矫为敕语，共造奸谋，三人俱坐责。

嗣明迁大司成。士子肄雅乐被恩，嗣明亦升班与学士等。已而言者论其取悦权贵，妄升国子生预舍法以抑寒士，黜知颍州。未几，入为工部侍郎、翰林学士、工部尚书。卒，赠资政殿学士、太中大夫。

蒋静，字叔明，常州宜兴人。第进士，调安仁令。俗好巫，疫疠流行，病者宁死不服药，静悉论巫罪，聚其所事淫像，得三百躯，毁而投诸江。知陈留县，与屯将不协，罢去。

徽宗初立，求言，静上言，多诋元祐间事，蔡京第为正等，擢职方员外郎；中书舍人吴伯举封还之，京怒，黜伯举。明年，迁国子司业。帝幸太学，命讲《书·无逸篇》，赐服金紫，进祭酒，为中书舍人。以显谟阁待

---

制知寿州，徙江宁府。

茅山道士刘混康以技进，赐号“先生”。其徒倚为奸利，夺民苇场，强市庐舍，词讼至府，吏观望不敢治，静悉抵于法。徙睦州，移病，提举洞霄宫。越九年，召为大司成，出知洪州。复告归，加直学士。卒，年七十一，赠通议大夫。

贾伟节，开封人。第进士，累擢两浙转运判官。条上民间利病，加直秘阁，为江、淮发运副使。蔡京坏东南转般法为直达纲，伟节率先奉承，岁以上供物径造都下，籍催诸道逋负，造巨船二千四百艘，非供奉物而辄运载者，请论以违制。花石、海错之急切，自此而兴。论功进秩，遂拜户部侍郎，改刑部。岁余，以显谟阁直学士提举醴泉观，卒。

论曰：善乎欧阳修之论朋党也，其言曰：“君子以同道为真朋，小人以同利为伪朋，同道则同心相益而共济，小人见利则争先，利尽则疏而相贼害矣。”苏轼续修说，谓：“君子不得志则奉身而退，乐道不仕；小人不得志则侥幸复用，唯怨之报，此所以不胜也。”秦观

---

亦言：“君子小人，不免有党。人主不辨邪正，必至两废；或言两存，则小人卒得志，君子终受害。”其说明甚，徽宗弗之察也。唯蔽于绍述之说，崇奸贬正，党论滋起。于是绍圣指元祐为党，崇宁指元符为党，而郑居中、张商英、蔡京、王黼诸人互指为党，不复能辨。始以党败人，终以党败国，衣冠涂炭，垂三十年，其祸汰于东都、白马，盖至是而三子之言效焉。彼刘曷、强渊明、宋乔年、刘嗣明直斗笏耳，亦使攘臂恣睢，撼撞无忌，小人之为术蹙矣。呜呼！朋党之说，真能空人之国如此哉。

崔鷗字德符，雍丘人，父毗，徙居颍州，遂为阳翟人。登进士第，调凤州司户参军、筠州推官。徽宗初立，以日食求言，鷗上书曰：

臣闻谏争之道，不激切不足以起人主意，激切则近讪谤。夫为人臣而有讪谤之名，此谗邪之论所以易乘，而世主所以不悟，天下所以卷舌吞声，而以言为戒也。臣尝读史，见汉刘陶曹、鸾、唐李少良之事，未尝不掩卷兴嗟，矫然有山林不反之意。比闻国家以日食之

---